**113年度新竹市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計畫**

**主題：「職能治療在適應體育的觀點與應用」**

1. **依據**

新竹市政府教育處113年度第1次特殊教育重點工作會議決議。

1. **目的**
2. 提升國中小特殊教育教師適應體育相關知能。
3. 落實校內特教與體育專業之融合式課程。
4. 透過講師實例分享及現場教師交流，提升教育現場的問題解決能力。
5. **辦理單位**
6.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7.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立建功高中輔導處
8. **辦理對象及日期**
9. 研習對象：因主題屬性與場地因素，研習名額20名，依以下優先順序及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：
   1. 本市國中小集中式特教班教師。
   2. 本市國中小資源班教師。
   3. 本市其他有興趣之教師。
10. 研習時間：113年10月16日(星期三) 13：20~16：20。

（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）

1. 研習地點：新竹市立建功高中圖書館-公播室。
2. **研習課程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時間** | **內容** | **講師** | **地點** |
| 10/16  （三） | 13:10~13:20 | 報到 | | 新竹市立建功高中  1F圖書館-公播室 |
| 13:20~16:20 | 特殊生在體育課可能的狀況 | 陳品叡 職能治療師  闕弘昌復健科診所 |
| 職能治療在適應體育課程的應用 |
|  | 16:20~ | 賦歸 | |  |

※備註：為尊重講師，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，研習開始30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
1. **報名方式**

參加人員請自行登錄新竹市研習護照 (https://study.hc.edu.tw/)，選取「府內研習」完成網路報名，錄取名單將公佈該網，請自行查閱。

1. **經費**
2. 本計畫經費由新竹市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支應。
3. 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（假）與會，其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支付。
4. **其他**
5.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。
6. 承辦本項研習相關人員，請准允課務派代、公假辦理。
7. 本計畫連絡人及相關資訊：

新竹市立建功高中輔導處田統成高特師

聯絡電話：03-5745892#509 Email：cone131414@cksh.hc.edu.tw